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0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1 年 6 月 18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1〕5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0年度(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我校是财政差额拨款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现总编制数 300 名,其中:核拨事业编制 150 名,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50 名。截至评价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核拨教职工 103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74 人,离退休人员 51 人(含离休 2 人),合同工 37 人(含退休 5 人)。

我校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为地方经济发展和建设培养合格大中专人才。我校是一所全日制国家重点中等专业学校,承担普通和成人中专、大专学历教育,在职人员的继续教育、短期培训等,形成了以中专学历教育为主,兼有大专和短期培训多种形式、多层次办学的格局。

学校设 12 个职能科室,包括:办公室、人事科、学生科、教务科、招生就业科、后勤保卫科、教研督导科、财务科、财经专业科、商贸专业科、信息技术专业科、实训中心。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党建引领,促学校高质量发展

2. 合力抗疫，教学秩序正常稳定
3. 广东省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取得初步成效
4. 学校管理不断改善
5. 校园文化建设成效显著
6. 学生管理
7. 三教改革取得良好开端
8. 产教融合、校校合作成效显著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我校以正常运转及持续发展，进一步推进学校教育现代化建设为整体绩效总目标。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确定“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到2020年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战略目标，我校制定了办学发展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加大建设投入，优化教育环境，整合社会资源，拓展办学空间，增强我校“教书育人，立德树人”的教育理念，努力构建平安和谐校园。通过2020年相关项目的执行，保障日常教学工作正常开展。通过凝心聚力组织招生宣传工作，较好完成了招生工作任务；组织安排教师学习培训，提高了整体教师素质，提高了教学质量，提升了学校软实力；适应社会和市场需要组织开展教学工作，切实推进专业实践化教学，让学生学有所得、学有所长；申报教学设备设施采购，改善学校教学硬件环境，夯实学校发展所需的硬件基础；稳步推进多元办学模式，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产生更好的社会效应，做到学生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校 2020 年收入总预算 3851.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 3255.51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596.13 万元；2020 年决算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62.19986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 5775.002271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300.69720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86.500392 万元，其中 0.22188 万元结转到下年支出。特此说明：免学费补助资金及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补助资金没有下达到本单位预算额度。部门整体支出比例达 99.9965%。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市财政局《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1〕5 号）文件要求，学校党委高度重视，研究决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分管财务工作的副校长梁志鹏任组长、财务科科长刘凯任副组长，财务及相关科室业务骨干人员组成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二) 自评工作过程。

我校根据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具体工作方案，各相关科室积极配合、认真落实，全面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确保该项工作按质按量如期完成。

(三)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校根据通知要求，按质、按量完成自评工作并在时间节点及时报送。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校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果

对照整体绩效评价要求，我校自评总分为 93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严格控制基本支出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坚持保障与促进教学为重点，从严从紧编制各项支出预算；树立预算一经批准，具有法律效应的意识；编报时对维护、更换、添置设施设备以及上年已立项未完成或新增项目等作出详细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项目支出预算，进行充分论证，各项数据做到准确、可靠；力争实现预算编制的科学、规范和透明，提高预算资金分配、支付和使用过程中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2. 预算执行情况。

为确保学校的持续健康发展，合理高效地配置资金，我校修订了《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财务管理制度(修订)》、《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湛江财贸中等

专业学校资产管理制度（修订）》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严格依据制度、办法执行。做到资金管理体现政策原则，即符合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也适合本校的办学特点，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合理安排资金，并按照国家设置的预算表格和统一的口径、程序和计算依据编制指标。

3. 预算监督情况。

学校党委及各职能部门负责对预算所涉及的项目总体策划和实施的调控，确保预算执行工作按照相关规定。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①严格执行国家财税法律法规，规范收支预决算编制管理，保障学校正常运行，做好本单位各项收支管理工作；

②学校教学设施维修改造及设备更换，维护设施设备正常运转，保证设施设备正常安全使用，校园环境和条件进一步改善；

③严控“三公经费”；

④组织安排教师学习培训，提高了整体教师素质，提高了教学质量，提升了学校软实力；

⑤稳步推进多元办学模式，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产生更好的社会效应，做到学生满意，家长满意。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①合力抗疫，教学秩序正常稳定。2020年年初暴发的新冠肺炎疫情，给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带来了严峻挑战。学校在上级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下，建立健全预防预警工作机制和应急处理机

制，把师生健康放在首位，一手抓防疫，一手抓复课，全校师生同舟共济，疫情防控狙击战取得了阶段性成果。随着疫情形势不断好转，5月12日，我校学生分批返校，学校教学秩序逐渐步上正轨。

②成功申报广东省高水平中职学校计划建设单位。8月27日，在市教育局的统一部署下，学校通过近一个月的努力，顺利完成了市级验收工作。半年来，学校严格对照广东省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任务开展各项工作。

(3)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①部门重点项目名称：学生宿舍维修及设备设施更换经费；教学楼、实训楼维修及校园广播设施。

I. 资金到位情况。

在市财政局、市教育局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安排了1200万元的预算拨款。其中700万元用于学生宿舍维修及设备设施更换经费，500万元用于教学楼、实训楼维修及校园广播设施。

II. 资金执行情况。

专项资金1200万元由市财政局及市教育局于2020年1月31日及时下达《关于批复2020年度市直属学校(单位)预算的通知》(湛教函(2020)17号)，截至评价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已全部使用完毕，支出率为100%。

III. 资金管理情况。

我校对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程序审批，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一在组织实施过程中，规范进行招投标、合同管理制、法人负责制，二在项目进行过程中无调整，三是对照合同内容及进度对完工项目进行严格验收。资金使用合理支出，没有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合规有效。

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I.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能够按目标设置完成相应实施进度、质量和产出数量，在计划时间内完成目标；按目标设置质量完成情况良好。预算控制合理，支出未超出预算。

II.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建成并交付使用后，学生住宿条件得到进一步优化，校园安全建设得以进一步提升，为住宿的学生创设了良好的人居环境。

III.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建成后，获得广大教职员工、家长、学生的一致好评，普遍认为项目大大提升了住宿条件，改善教学设备，认为公平合理，对政策非常满意，且对环境影响无负面评价。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 1、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
- 2、财会人员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改进措施

-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并严格执行预算。要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综合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收支预测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
- 2、认真学习新的财务相关业务知识及法律法规，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及理财能力。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外贸中等专业学校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合计	100	100	100				93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按要求提前于2018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8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提前下达比例的,按比例扣分。(注: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的部门,经部门备注说明后该指标不考核,分值平均增加至“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和第2项指标)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频繁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率评分,差异率=0, 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 每增加5% (含) 扣减0.5分, 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3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异率(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4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4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1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达到评分标准	4

单位：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名称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保障设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结合实际酌情扣分。	达到评分标准	2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外数。	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0%,得3分;90%>结果≥80%,得2分;80%>结果≥70%,得1分,结果<70%,得0分。	达到评分标准	4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的变动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予以说明。	达到评分标准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开列在部门决算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达到评分标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采购计划金额合计)×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达到评分标准	2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项目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历)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6				
						项目管理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历)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5
										项目监督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历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了监管,但措施不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 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 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 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达到评分标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 90%(含)——95%的得1分, 低于90%的得0分。	达到评分标准	3		

单位：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监督情况	10	信息公开	7	绩效目标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和范围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和范围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达到评分标准	2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 3.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 3.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问题,截至2020年6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达到评分标准	3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绩效自评	3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达到评分标准	1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完整;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达到评分标准	1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效益	30	经济性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达到评分标准	4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 $(0.95-0.9)/2*5分=4.625分$ 得4.63分。	达到评分标准	5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3	
		效率性	11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达到评分标准	2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基本达到评分标准
		公平性	5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达到评分标准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人、群体或个体,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达到评分标准
		加分项		工作表现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 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 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的			

注: 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局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 2020 年 ）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					单位性质	事业单位				
	下属预算单位	无										
	单位自评联系人	陈小菲		联系电话及手机	3306068/18898520565		邮箱	chenxiaofei168@126.com				
绩效目标情况	整体绩效（总）目标： 1. 依法组织收入，确保应收尽收； 2. 严格预算执行，加快支出进度； 3. 坚持勤俭节约，压缩行政成本； 4. 加强监督检查，推进预算公开。											
	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 1. 严格执行国家财税法律法规，规范收支预决算编制管理，保障学校正常运行，做好本单位各项收支管理工作； 2. 学校设施设备维护，维护设施设备正常运转，保证设施设备正常安全使用，校园环境和条件进一步改善； 3. 严控“三公经费”。											
	未完成原因分析：无											
	项目绩效目标： 应申报项目数 2 个 金额 1200 万元； 实际申报项目数 2 个 金额 1200 万元； 目标批复数 2 个 金额 1200 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基本全方面建立制度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时间	2021年6月30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cx.com.cn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公开时间	2020年2月3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cx.com.cn			
					决算公开时间	2020年9月23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cx.com.cn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时间	2020年8月31日		公开网址	http://www.zjcx.com.cn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配置合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合规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4935.4 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4935.4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11			已验收个数			11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见附件《佐证材料清单》											
项目组织落实情况	项目数量	12 个	其中：新建 12 个 续建 个		计划当年完工 11 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 11 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 1 个 已立目数 1 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1 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 1 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 （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关于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2号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楼维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湛麻发改【2020】54号 《关于批复2020年度市直属学校（单位）预算的通知》湛教函【2020】17号							

项目 组织 实施 情况	调整 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 0 个	情况说明	项目无调整				
		报批手续 0 个	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文号：					
	管理 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财务管理制度（修订）》、《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资产管理制度（修订）》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						
检查及 完工验 收情况	工作措施：我校对资金使用严格按照程序审批，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一在组织实施过程中，规范进行招投标、合同管理制、法人负责制，二在项目进行过程中无调整，三是对照合同内容及进度对完工项目进行严格验收。资金使用合理支出，没有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合规有效。							
	已完工个数	11		已验收个数	11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见附件《佐证材料清单》								
部门 整体 绩效 产出 情况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 制率	预算安排数	6.40 万元	实际支出数	4.454218万元	控制率	69.60%
		公用经费控 制率	预算安排数	6.40 万元	实际支出数	4.454218万元	控制率	69.60%
	效率 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 督查得 分	无	政府 督查得 分	无	完成 率	无
		整体绩效 目标	计划 数	1个	实际 实现数	1个	完成 率	100%
		重要项目 绩效目标	计划 数	2个	实际 实现数	2个	完成 率	100%
		项目完成 及时性	部门预算 项目数	1个	按期完成	1个	比率100%	
	社会 经济 环境 效益	通过2020年相关项目的执行，保障日常教学工作正常开展。通过凝心聚力组织招生宣传工作，较好完成了招生工作任务；组织安排教师学习培训，提高了整体教师素质，提高了教学质量，提升了学校软实力；适应社会和市场需要组织开展教学工作，切实推进专业实践化教学，让学生学有所得、学有所长；申报教学设备设施采购，改善学校教学硬件环境，夯实学校发展所需的硬件基础；稳步推进多元办学模式；实现学校全面发展教育而努力奋斗。						
	公平性	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				是√ 否		
		群众上访、 信访数量	0	人次 (次)	答复数量	0	其中 按规 定期 限答 复数 量	0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公章)

填报日期 2021 年 6 月 18 日



佐证材料清单

类别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	备注
综合性文件及报表	成立评价小组文件、年度部门预算批复文件、预算调整/调剂文件、部门决算报表、行政事业性资产年报、各类审计、巡查、检查结论(根据实际需要提供部分)	1	2020年部门决算报表	
		2	2020年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资产分析报告	
		3	关于成立2020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的通知	
绩效目标类	部门职能文件、预算申报文件、资金申报文件、年度工作计划、批复绩效目标等。	4	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2020年工作计划	
		5	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2020年工作总结	
资金使用管理类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6	关于批复2020年度市直学校(单位)预算的通知 湛教函[2020]17号	
		7	2020年市直学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表(湛江财贸学校)	
		8	关于下达2019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和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的通知 湛财教[2019]37号	
		9	关于追加下达2019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和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的通知 湛财教[2019]91号	
		10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资金的通知 湛财科教[2020]29号	
		11	关于安排2020年教育发展专项(职业教育“扩容、提质、强服务”)资金的通知 湛财科教[2020]58号	
		12	2020年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表	
		13	二〇二〇年项目多栏明细账	
		14	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财务管理制度(修订)	
事项管理类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办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15	湛江财贸中等专业学校2号教学楼、实训楼、学生宿舍楼维修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	
		16	完工项目的验收报告	
		17	各项目的合同	
绩效表现类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年度工作总结等相关佐证材料。			

说明: 请根据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结合实际佐证需要逐项梳理提供相关佐证材料。